

學院別	音像藝術學院								
系所班	高階藝術管理碩士在職學位學程								
畢業授予學位	藝術管理碩士(MASTER OF ARTS)								
招生名額	10 名								
報名繳交資料	<p>※請將下列資料依序由上而下整理齊全，用迴紋針夾妥，平放裝入信封袋內，並將線上列印之報名信封封面黏貼於其上，以郵局掛號或超商宅配方式郵寄至「72045 臺南市官田區大崎里 66 號 國立臺南藝術大學招生委員會收」或自行送件至本校教務處註冊組。</p> <p>※考生報名時應繳交報名表件及系所指定繳交資料（含各類專業作品審查資料），由考生寄送前自行檢查確認無誤後送出，如有缺件、資料不齊或不符規定等情事，由考生自行負責。</p> <p>一、報名時應繳交之共同審查資料請參閱本簡章第 10~11 頁。</p> <p>二、<b>最高學歷歷年成績單（正本）1 份。</b></p> <p>三、<b>學習計畫書 1 式 5 份</b>（撰寫格式請使用附件廿一），請以 12 號字 A4 格式打字裝訂成冊，內容必須包含二部份：  （一）學習及創作經歷：1.自我傳記 2.報考動機 3.求學目標  （二）未來在學研究計畫：1.研究（或創作）主題 2.研究方法 3.執行策略</p> <p>四、<b>推薦函 2 封</b>：由推薦人於 108 年 1 月 8 日（二）前以郵局掛號或超商宅配方式郵寄音像藝術學院，可由相關領域工作主管填寫（推薦函格式不限定）。</p> <p>五、服務單位發給之<b>在職證明書</b>（使用附件十四）。</p> <p>六、以原住民身分報考者，須繳交考生本人戶籍謄本或戶口名簿影本，記事欄須有「山地原住民」或「平地原住民」記事。</p> <p>七、新住民係指大陸地區人民、香港、澳門地區居民及其他國籍國民，與本國籍國民締結婚姻前，其身分為非本國籍國民且居住於國外者。「新住民子女」係指出生時其父或母一方為居住臺灣地區設有戶籍國民，另一方為新移民者。符合本項資格者，應附新式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等戶籍資料證明文件。</p> <p>八、報名繳交資料（含學習計畫書）若有需要者，請自行備份，報名後所有繳交資料，錄取與否概不退還。</p>								
考試科目及方式	<p>一、資料審查：以考生報名時所繳交之相關資料為評分依據。</p> <p>二、面試。</p>								
評分方法	<p>一、總成績評分比例：資料審查成績佔 40%、面試成績佔 60%。</p> <p>二、同分者排列參酌順序：依面試成績較高者為優先錄取。</p> <p>三、總成績一律取至小數點第二位，小數點第三位四捨五入。</p> <p>四、考試成績如有任一項零分者，不予錄取。</p> <p>五、如考生未達最低錄取標準，得不足額錄取。</p>								
各系所規定及注意事項	<p>考試日期及考試地點：</p> <table border="1" style="width: 100%; border-collapse: collapse;"> <thead> <tr> <th style="width: 25%;">考試日期</th> <th style="width: 15%;">考試方式</th> <th style="width: 60%;">考試地點</th> </tr> </thead> <tbody> <tr> <td>108/02/28（四）</td> <td>面試</td> <td>國立臺南藝術大學（確定地點以學院書面通知為準）</td> </tr> </tbody> </table>			考試日期	考試方式	考試地點	108/02/28（四）	面試	國立臺南藝術大學（確定地點以學院書面通知為準）
考試日期	考試方式	考試地點							
108/02/28（四）	面試	國立臺南藝術大學（確定地點以學院書面通知為準）							
聯絡資訊	<p>洽詢電話：06-6930100 轉 2401 傳真：06-6930431</p> <p>網址：<a href="http://soundimage.tnnua.edu.tw/bin/home.php">http://soundimage.tnnua.edu.tw/bin/home.php</a></p> <p>E-mail：<a href="mailto:sound_image@tnnua.edu.tw">sound_image@tnnua.edu.tw</a></p>								